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郭运献:**关于孙瑞敏申请执行郭运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191执1263号执行裁定书、查封房产公告、责令履行通知书、腾房通知书、拍卖裁定书、(2019)豫0191执恢2072号评估报告及评估报告异议通知书。河南鑫辉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出的豫郑鑫辉评报字(2019)Z11043A号评估报告,报告如下:郭运献名下所有的位于金水区北环路61号院9号楼1单元8层811号(不动产权证号:1001008050)房产一套评估价值446591元,建筑面积33.39平方米。如果对上述估价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该估价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院提出。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未提出异议或仍不履行义务,本院将依据豫郑鑫辉评报字(2019)Z11043A号评估报告对查封的房屋进行处分。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马岩:**本院受理河南鹏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4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开庭审理。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于科兵:**本院受理原告张岱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豫0105民初16682号一案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国强:**本院在执行白根峰申请执行刘国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104执恢235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本院依法查封了你名下位于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135号9号楼东1单元16层1601号房屋,现责令你于执行通知书送达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仍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上述查封的房产予以评估、拍卖。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到我院办理有关本案评估(包括摇号确定评估机构通知书)及评估报告送达、拍卖等有关事宜,逾期不到视为放弃相应权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我将依法执行。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12月19日10时起至2019年12月2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管城区航海东路24号3号楼1单元3104号房产进行第二次拍卖活动,详情请见网址:<http://sf.taobao.com/0371/08>,户名: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

**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公告**

**闫彦:**本院受理丁文学诉闫彦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丁文学申请执行(2019)豫0211民初610号民事判决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211执1720号执行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兰考县人民法院公告**

**郑铭方、河南省阳光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吴先坤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19)豫0225民初4803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之日起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一4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开封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公告**

**聂俊:**本院受理原告聂子彤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204民初2021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一式五份,上诉于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开封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阳:**本院受理原告纪华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204民初149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一式五份,上诉于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开封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省中汇蒂森电梯有限公司纠纷、王中华:**本院受理原告开封优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河南省中汇蒂森电梯有限公司纠纷、王中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204民初78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公告**

**丁一方:**李明昌申请执行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402执4191号执行通知书、限期申报财产令、风险告知书、财产申报表、限制高消费令、失信被执行人决定书、执行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们自公告期满后次日3日内自动履行已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恒信金融仓储有限公司、河南隆佳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诉人夏素真、毋金娣、毋彦与被告上诉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支行及原审被告永城市三得粮业有限公司、河南恒信金融仓储有限公司、河南隆佳农业投资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4民终2098号民事判决,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该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本判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震:**张娟申请执行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1402执4804号执行通知书、限期申报财产令、风险告知书、财产申报表、限制高消费令、失信被执行人决定书、执行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们自公告期满后次日3日内自动履行已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法院公告**

**苗国利:**本院依法受理申诉人原文利与被告申诉人琚立轩、原审被告苗国利民间借贷纠纷再审一案,现已审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作出的(2019)豫0802民再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申诉人原文利对该判决不服提出上诉,上诉请求如下:1.依法撤销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法院(2019)豫0802民再10号民事判决书;2.依法撤销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法院(2013)解民二初字第00569号民事判决书;3.驳回被上诉人琚立轩对上诉人原文利的诉讼请求;4.上诉讼费由被上诉人琚立轩承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状和地址确认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武陟县人民法院公告**

**刘红星:**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823民初142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天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孟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豫0883民初2368号  
**孟州市恒超商贸有限公司、汤建尧、汤恒超:**本院受理原告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袁成立:**河南省信阳建筑总公司破产管理人因不服(2019)豫15民初133号民事判决,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了上诉。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案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

**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1月8日10时至2020年1月9日10时(延时时除外)在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户名: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活动,公开拍卖被执行人信阳市弘昌管道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信阳市湖东管理区107国道西侧1000公里处的出让工业用地19987.6平方米,土地证号为信市国用(2005)第11806号的土地一宗和地上附着物九处工业厂房(总面积10700平方米)。联系电话:0376-6671103;联系人:陈法官、叶法官。

**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公告**

**熊安生、艾金丽:**我院受理的原告朱慧萍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直接向你们送达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及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送达之日起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的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公告**

**息县舒雅织带有限责任公司、徐超、王金荣:**我院受理的原告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直接向你们送达法律文书,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及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送达之日起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的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豫1503民初8006号  
**信阳龙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已受理河南桂忠实业有限公司诉你方财产损失赔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审判庭(四)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潢川县人民法院公告**

**罗云:**本院受理原告谈龙忠、骆瑞有与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526民初35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潢川县人民法院公告**

**罗云:**本院受理原告谈龙忠、骆瑞有与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526民初35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公告**

**邵长松:**本院已立案执行朱海霞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至今未按照法律文书(2017)豫1102民初734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履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102执恢168号一案估价报告编号:ZXH2019--345号房地产权证鉴定评估报告。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清丰县人民法院公告**

**孔杰伟、李素红:**本院受理原告刘献峰、朱鹏霄诉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2019)豫0922民初378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韩村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濮阳县人民法院公告**

**侣艳会:**本院受理的原告石艳芹诉你追偿权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濮阳县人民法院公告**

**张培峰:**本院受理原告濮阳县铁丘路瑞信副食品门市与被告张培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928民初52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范县人民法院公告**

**岳跃光:**本院受理姜胜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926民初24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清丰县人民法院公告**

**张振勇:**本院受理吴相明诉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922民初41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已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公告**

**关朝允:**本院受理原告刘艳阁诉你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公告**

**关朝允:**本院受理原告王艳玲诉你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公告**

**关朝允:**本院受理原告李红梅诉你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公告**

**关朝允:**本院受理原告卓晓辉诉你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周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李留涛、李小康、李高峰:**本院受理原告西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们与河南悦润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王羽、河南宇华电气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豫16民初3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辛情:**本院受理吉红银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主要诉请:被告立即支付原告本金100000元;利息58000元(自2016年12月28日起至2019年5月27日止),直至本金付清止。因你无法寻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崔有智:**本院受理原告李国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03民初48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华力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郭祥成诉被告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土地行政登记一案,你公司应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403行初58号案件的参加诉讼通知书、起诉状、送达地址确认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13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华力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鲁山县城南新区管理委员会望城岗社区居民委员会诉被告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土地行政登记一案,你公司应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403行初57号案件的参加诉讼通知书、起诉状、送达地址确认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13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周金明:**本院受理的原告周立文诉被告郑利霞、周勇、周金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追加被告申请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上诉状、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及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审判庭(307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叶县人民法院公告**

**辛春平:**本院受理原告胡婧菲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已审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22民初241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县人民法院公告**

**王磊磊:**本院受理原告张书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22民初197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县人民法院公告**

**楚志军、楚志民:**本院受理原告李运峰诉你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22民初196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叶县人民法院公告**

**陈孙寅:**本院受理原告胡一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22民初159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尹帅涛:**本院受理原告张聚云诉被告尹帅涛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82民初65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宜阳县人民法院公告**

**杨战卫、张克楠:**本院受理原告赵丽志诉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327民初19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207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江小飞、周艳彩:**本院受理原告洛阳市欧力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们、王英姿、薛梅梅及洛阳至圣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3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孟津县人民法院公告**

**许战锋:**本院受理原告董定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孟津县人民法院公告**

**薛运鹏:**本院受理原告深圳市诚信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孟津县人民法院公告**

**朱国栋:**本院对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津县支行诉被告朱国栋信用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322民初122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限被告朱国栋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津县支行欠款27651.97元及利息”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洛宁县人民法院公告**

**冯明明:**本院受理王宏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